

证券代码：300589

证券简称：江龙船艇

公告编号：2023-027

##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进行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公司监事会提名吴星奎先生、肖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后，将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特此公告。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1、肖丹，女，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会计师。1994年至2002年，在江西省建筑工程学校任教；2002年至2005年，担任江西益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05年至2008年，担任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起担任江西益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江西益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吴星奎，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法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2008年获得律师执业证。2003至2004年，在交通银行珠海分行工作；2007年5月至2012年6月，在广东敬海律师事务所广州总所及上海分所任专职律师；2012年7月至2016年6月，任广东恒福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副主任、专职律师；2016年7月至2023年3月任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23年4月任北京大成（珠海）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星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